

江西博雅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西博雅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7年3月28日以通讯方式通知，并于2017年3月3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6名，实参加表决董事6名，关联董事曾小军先生回避表决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经充分讨论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医药产业并购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6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

关联董事曾小军先生回避表决。

为实现公司发展战略，整合医药产业资源，提升综合竞争力，充分利用深圳市高特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高特佳集团）的专业投资队伍和融资渠道资源，为公司未来发展储备更多并购标的，公司拟使用5,000.00万元自有资金与控股股东高特佳集团及其他方，共同投资医药产业并购基金，公司为有限合伙人。该并购基金管理人为高特佳集团或其指定的具有管理资质的企业，并购基金将主要投资生物医药产业项目。

公司拟使用5,000.00万元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事项属于关联交易，交易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.39%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医药产业并购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44）详见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博雅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3月31日